

评价机构	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	资质证号	APJ-(粤)-015
项目名称	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港口危险货物作业安全评价		
委托单位	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		
项目类别	安全现状评价		
项目简介:	<p>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04 月 07 日, 住所: 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南洋围 2 号地, 法定代表人: 潘帝平, 公司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 (港澳台投资、非独资),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0700760629944J, 经营范围: 化工原料、化工产品、润滑油、粗白油、燃料油、煤油 (航空煤油)、3 号喷气燃料、成品油的仓储、批发 (凭《成品油经营许可证》经营)、属危险化学品的, 凭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经营)、装卸业务; 化工原料、化工产品的进出口贸易业务 (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, 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)。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、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服务 (凭《港口经营许可证》经营)。(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)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</p> <p>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取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》, 证书编号: (粤江) 港经证 (0092) 号, 证书允许的经营地域: 江门港新会港区宜大化工码头 1 号、2 号、3 号泊位, 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。</p> <p>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码头 1 号、2 号、3 号泊位均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取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》, 证书编号分别为: (粤江) 港经证 (0092) 号-M001、(粤江) 港经证 (0092) 号-M002 和 (粤江) 港经证 (0092) 号-M003, 作业方式均为船—管道—储罐、储罐—管道—船, 作业区域范围分别为: 江门港新会港区宜大化工码头 1#泊位 (5000 吨级)、2#泊位 (2000 吨级)、3#泊位 (1000 吨级), 作业危险货物均为: 乙醚、石油醚、丙酮、甲酸乙酯、环己烷等 72 种危险货物。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。</p> <p>依据《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》(2019 年 11 月 2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4 号), 危险货物港口经营人应当在取得经营资质后,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委托有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, 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条件每 3 年进行一次安全评价, 提出安全评价报告。该码头自上次安全评价至今已三年, 需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条件进行安全评价, 提出安全评价报告。</p>		
项目组长	潘杰		
项目组成人员	刘永涛、韩效栋		
报告审核人	游海		
过程控制负责人	谢雄英		
技术负责人	刘海军		
现场调查情况	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, 调查了图纸及相关的现场情况。		

评价结论:

本报告认为,江门市宜大化工储运有限公司码头有固定经营场所,设置有与经营范围、规模相适应的港口设备设施,主要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、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从业人员、特种作业人员均取得培训合格证书,配备有化工安全注册安全工程师,制定有码头经营安全管理制度、岗位安全责任制度和操作规程,有符合国家规定的应急设施设备,江门港新会港区宜大化工码头 1#泊位(5000 吨级)、2#泊位(2000 吨级)、3#泊位(1000 吨级)具备液货船港口危险货物作业的安全条件,其安全生产的风险程度可以接受。

企业应在后续经营过程中,采取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,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、落实好人员安全培训教育、完善安全措施,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,确保安全生产。

现场照片:

